**111年度第三屆台北國際照顧科技應用展**

**全聯會X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聯合攤位-參展申請表**

|  |
| --- |
| **□ 申請類型1：以心理諮商所為單位申請(長照專業服務特約單位為優)** |
| 機構名稱 | XXX心理諮商所 |
| 參展成員1(聯絡人)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電子郵件：手機號碼： |
| 參展成員2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 |
| 參展成員3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 |
| 參展成員4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 |
| **□ 申請類型2：以3-4人為單位組成小組申請(持有長照服務人員認證的心理師為優)** |
| 參展成員1(聯絡人)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長照服務單位名稱全銜：電子郵件：手機號碼： |
| 參展成員2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長照服務單位名稱全銜： |
| 參展成員3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長照服務單位名稱全銜： |
| 參展成員4 | 姓名：諮商心理師證書字號：諮心字第00XXXX號長照服務單位名稱全銜： |
| **分配給每單位或每組一個輪值時段****請盡量勾選期望參展時段2-3個，以利統籌安排** |
| 9/15(四) | □9:00-12:00；□15:00-18:00 |
| 9/16(五) | □9:00-12:00；□15:00-18:00 (15:00-15:30另外可配合參與分享會活動) |
| 9/17(六) | □9:00-12:00；□15:00-17:00 (17:00-18:00主辦單位撤場) |
| **行前基本須知** |
| 1. □已了解

攤位費用已由本會支付，參加者不需支付任何攤位費用。1. □已了解

現場有153x120cm的產品櫃背板供參加者自由張貼，可自行規劃廣告文宣，並使用現場備有的**無痕膠帶**進行黏貼。1. □已了解

參加者可自行準備個人名片與參展廠商或一般人士交流。1. □已了解

參展商將輪流利用設備進行分享會活動，全聯會分享會時段為9/16(五)14:30-15:00，本會則為15:00-15:30，因此排程至9/16(五)15:00-18:00此時段的參加團體，可自由運用15:00-15:30的分享時段，與參展商和專業人士們互動交流。1. □已了解

收到秘書處參展時段通知信後，請勿任意取消參展計畫。 |